

離島區議會
文件 IDC 47/2017 號

區議會由 2017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
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的撥款事項

按慣例，在兩次全體會議期間，一些需盡早批核的撥款事宜，通常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。

2. 下面列出由 2017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，採用上述方式處理的撥款事宜，以供便覽：

<u>項目</u>	<u>通過撥款額</u> (元)	<u>通過日期</u>
<u>2017/2018 年度社區參與計劃撥款</u>		
開放愉景灣社區會堂會議室空置時段作自修室的安排(延長試行計劃)	43,500.00 ¹	2017 年 2 月 24 日
2017 年 4 月至 5 月“社區參與計劃”及三項活動資助建議	717,276.10 ²	2017 年 2 月 28 日
總數：		<u>760,776.10</u>

註¹：撥款獲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通過

註²：撥款獲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通過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
檔號：IDC 13/6/4/1(5)

日期：2017 年 4 月